****

**实 验 室 安 全**

**责**

**任**

**书**

**2018年**

**青岛农业大学实验室安全责任书**

为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保障教学、科研工作顺利进行，有效预防和遏制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人身和公共财产安全，坚持“以人为本，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基本指导思想，遵循“谁主管，谁负责；谁管理，谁负责；谁使用，谁负责”的基本原则，特制定本责任书。

**一、责任期限**

2018年5月2日-2019年5月2日

1. **责任目标**

杜绝发生实验室安全责任事故。

**三、责任内容**

（一）校内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实验室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对本单位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负总责。分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是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具体负责人。各实验室安全负责人为本实验室的直接责任人。各单位须成立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，明确岗位职责和责任人，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，并将实验室的安全工作纳入学院日常管理工作之中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健全，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制定详细实施细则和仪器设备操作规程，并保证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经常性安排定期和不定期实验室检查，有检查、有整改，有检查和整改台账，有支撑材料。

（四）有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计划，对进入实验室的师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，并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

（五）制定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，并定期组织师生进行演练。

（六）各种试剂、药品管理规范、科学；特别要注意易燃、易爆、易制毒、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、实验动物、危险废弃物和过期药品的安全规范管理，要有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，严格落实“五双”管理。

（七）建立实验室安全事故责任追究机制，对实验室安全事故一律追查到底，并进行责任追究。

四、各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必须认真履行职责，切实履行相应责任。

五、本责任书一式两份，实验室管理处、责任单位各一份。若责任人工作变动，由接任者继续履行职责。

责任单位（盖章） 安全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 年 月 日

职能部门（盖章）：实验室管理处

领导签字 ： 年 月 日